

济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增发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600022 证券简称:济南钢铁 公告编号:2009-02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285,992,201 股。
2、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 2009 年 11 月 12 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925号文核准,公司采取原股东全额优先配售与网上、网下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38,000 万股,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21,115,444 股已于 2008 年 11 月 12 日上市流通。《济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增发 A 股上市公告书》刊登在 2008 年 11 月 10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

本次增发中,公司控股股东济钢集团有限公司认购了 158,884,556 股(2009 年 4 月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8 股,转增后该股数调整为 285,992,201 股),并自增发股票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即该部分股票将于 2009 年 11 月 12 日起上市流通。流通后,济钢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济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143,421,174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

济钢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限售条件股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	1. 国家持有股份				
	2. 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285,992,201	-285,992,201	0	
	3. 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4. 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5. 境外法人、自然人持有股份				
	6. 战略投资者配售股份				
	7. 一般法人配售股份				
8. 其他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285,992,201	-285,992,201	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	A股	2,834,487,799	285,992,201	3,120,480,000	
	B股				
	H股				
	其他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2,834,487,799	285,992,201	3,120,480,000	
股份总额		3,120,480,000	0	3,120,480,000	

特此公告。

济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六日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两家证券服务部获批准规范为证券营业部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562 证券简称:宏源证券 公告编号:临2009-33

负 责 人:杜洪
联系电话:0909-2223428
特此公告。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五日

证券代码:000562 证券简称:宏源证券 编号:临2009-34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通过证券经纪人制度现场检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证监会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新疆监管局对我公司实施经纪人制度进行了现场检查,并出具了《关于证券经纪人制度现场检查意见书》(新证监监[2009]182号),认为:公司制定了针对证券经纪人的一系列管理制度,建立了经纪人执业系统以及监控系统 and 内部控制,证券经纪业务基本符合规范要求,对公司实施经纪人制度无异议。

公司根据此实施证券经纪人制度,并根据新疆监管局的要求,严格按照《证券经纪人管理暂行规定》及公司内部制度的有关规定做好证券经纪业务营销管理工作,严格规范营销人员执业行为。特此公告。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五日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第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851 证券简称:高鸿股份 公告编号:2009-05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六届第六次会议于 2009 年 11 月 3 日至 11 月 5 日以通信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付景林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出席会议的人数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鸿有限)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具体如下:

1.高鸿有限在浦发银行西安支行申请 12,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
2.高鸿有限在兴业银行知春路支行申请 4,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
提交 200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担保的议案》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拟为高鸿有限在各商业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具体如下:

1.为高鸿有限在浦发银行西安支行申请 12,000 万元综合授信提供担保;
2.为高鸿有限在兴业银行知春路支行申请 4,000 万元综合授信提供担保。
提交 200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1.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0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 11 月 5 日

证券代码:000851 证券简称:高鸿股份 公告编号:2009-056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北京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鸿有限)在各商业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具体如下:

1.为高鸿有限在浦发银行西安支行申请 12,000 万元综合授信提供担保;
2.为高鸿有限在兴业银行知春路支行申请 4,000 万元综合授信提供担保。
此项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已超过公司 2008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10%。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第六次董事会全体董事同意,尚需提交 200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北京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1 年 12 月 4 日

(2)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40 号

(3)法定代表人:付景林

(4)注册资本:14,625 万元

(5)经营范围:主要从事宽带数据产品和技术的制造、销售及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等业务,主要产品和业务为大唐高鸿品牌的系列宽带数据产品和计算机渗透及系统集成业务。公司持股 13.165%。

(6)高鸿有限 2008 年期末总资产 72,079.13 万元,负债总额 40,619.78 万元,贷款总额 22,000 万元,净资产 30,348.35 万元,净利润 1,138.31 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各方尚未签署担保协议。

四、董事会意见

高鸿有限作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较好,公司对高鸿有限在经营、财务、融资等方面均能有效控制,高鸿有限融资之用以未转贷给高鸿提供担保,是因为高鸿经营属资本公司并解表的子公司,也是本公司战略重点支持的控股子公司,对高鸿有限的经营情况能充分的了解,能充分掌握与监控担保公司的现金流向。因此,公司可以充分掌握企业的经营情况,控制好风险。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提示性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09 年 6 月 12 日通过决议(详见 2009 年 6 月 13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相关公告),同意公司在境内一次或者分次发行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7 亿元的中期票据。

本公司已于 2009 年 11 月 4 日完成了上述中期票据发行计划的首次发行。本次在银行间市场的公开发行人采用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人民币,期限为 5 年,单位面值为 100 元人民币,利率为 4.5%。

本次发行由交通银行作为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调整债务结构、购建物流设施、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发行的有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和中国债券信息网公告,网址为分别为 www.chinamoney.com 和 www.chinabond.com.cn。

特此公告。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 年 11 月 5 日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10 月份产销数据快报

证券代码:600066 股票简称:宇通客车 编号:临 2009-03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10 月份产销数据快报如下:

		单位:辆		
产 品	2009年10月份	自年初累计	较去年同期增减%	比(例:基数)
生产量	1844	20928	-2.99%	
其中:大型	781	8251	-11.20%	
中型	874	10089	4.63%	
销售量	189	2588	-1.93%	
其中:大型	1576	20411	-8.61%	
中型	591	7889	-18.06%	
小型	810	9896	-1.76%	
轻型	175	2626	-0.23%	

注:本表为销售快报数据,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数据为准。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 年 11 月 5 日

江汉石油钻头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852 证券简称:江钻股份 公告编号:2008-02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异议议案。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09 年 11 月 5 日 上午 9:30

2.召开地点: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工一路 5 号江汉石油钻头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谢永金副董事长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7.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委托代表 3 人,代表 270,315,72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7.51%。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表决方式:现场逐项表决

1.关于更换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270,315,72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表决结果

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同意:270,315,72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记录。

2.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江汉石油钻头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 年 11 月 5 日

安徽华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218 证券简称:华星化工 公告编号:2009-03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华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09 年 10 月 31 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发出,并于 2009 年 11 月 5 日上午 10 时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会议由董事长李洪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集程序及会议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安徽华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9%股权的议案》

安徽华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原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 月,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4,620 万元。同意安徽华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9%的股权(折合注册资本 2,263.8 万元)转让给江苏绿港置业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 6,615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 2009 年 11 月 6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 2009-034 号公告。

二、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公告》

因董事谢长海、董耀东之兵、李辉、纪祖瑜等四人属于《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受益人,均已回港表决。

根据《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作为本期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刘周元等 17 名同志因个人原因,辞职并离开了公司,不再符合《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条件,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过认真审核,对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调整,调整后《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际授予激励对象 978,900 份股票期权,其中首次授予 871,65 份,预留 107,25 份;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5 人,核心技术(业务)骨干员工 141 人。具体内容详见 2009 年 11 月 6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 2009-035 号公告。

三、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公告》

因董事谢长海、董耀东之兵、李辉、纪祖瑜等四人属于《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受益人,均已回港表决。

同意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146 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且在股票期权有效期内可行权 2,129,175 份股票期权。具体内容详见 2009 年 11 月 6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 2009-036 号公告。

四、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09 年 11 月 22 日刊登在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告,公告内容详见 2009 年 11 月 6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 2009-037 号公告。

特此公告。

安徽华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六日

证券代码:000218 证券简称:华星化工 公告编号:2009-034

安徽华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安徽华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9%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安徽华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9%的股权

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6,615 万元

一、交易概述

安徽华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星化工”)与江苏绿港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港置业”)经友好协商合作意向,并于 2009 年 11 月 5 日在安徽省合肥市正式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华星化工将全资子公司安徽华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原和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49%的股权转让给绿港置业。

截至 2009 年 10 月 31 日,安徽华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账面总资产为 4,845.78 万元,负债总额为 230.40 万元,净资产总额为 4,615.38 万元,营业收入-4.63 万元,净利润-4.63 万元。经安徽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截止 2009 年 10 月 31 日,安徽华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 10,872.10 万元,评估增值 6,256.79 万元,增值率为 135.56%。即安徽华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9%股权评估价值为 5,327.36 万元,经双方充分协商同意,以 6,615.00 万元转让该部分股权。

本次交易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需提交公司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当事人情况介绍

企业名称:江苏绿港置业有限公司

住 所: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迈皋桥和燕路 251 号 1 幢 1202 房屋

企业类型:私营

法定代表人:许云生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销售;一般经营项目:实业投资;自有房屋租赁及相关配套服务。

绿港置业是由江苏金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滁州市金鹰房产拆迁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0 月共同发起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两公司具有多年从事房地产开发、销售等经验,具备规划设计、工程管理、物业管理、建安安装、房屋交付、动迁安置、融资评估等一整套的管理体系和服务。

华星化工与绿港置业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交易标的情况

安徽华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6 月,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4,620 万元,注册地址为安徽省和县江镇顾河,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销售、物业管理、房屋中介。

乙方的拟作为本公司持有的安徽华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9%的股权。该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也不存在任何妨碍该股权转让的其他障碍。

交易的经过具有执行凭证,即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并出具了致远评字[2009]第 92 号评估报告。

(四)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甲方:安徽华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江苏绿港置业有限公司

1. 转让的股权:甲方同意将其持有的安徽华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9%股权(折合注册资本为 2263.8 万元)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受让该转让的股权,共同经营安徽华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 转让价格:

(1)经安徽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截止 2009 年 10 月 31 日,安徽华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 10,872.10 万元,即 49%股权评估价值为 5,327.36 万元;经双方充分协商,甲方同意按照 6,615.00 万元的价格

(2)乙方同意于本协议签署生效后,以现金方式在半年内分二次支付股权转让款,分别为:2009 年 11 月支付 4,000.00 万元,2010 年 4 月支付 2,125.00 万元。

3. 股权转让时间:双方同意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甲方部分股份即转让给乙方,乙方按所持有的华星建设股份比例享有股东权利,并承担股东义务。

4. 税费承担:与本协议签署和履行有关的一切税费按照有关政策和法律规定,应由各方各自承担。

5. 违约责任:甲方违反本协议的规定致使乙方无法享有受让的股权股份权益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承担补足损失的赔偿责任,造成经济损失的,有权要求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六、出售资产的其他安排

本次股权转让不涉及人员安置等其他安排。

六、出售资产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拟通过股权转让的方式,引入具有房地产开发经验和实力的合作伙伴,共同经营安徽华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确保该子公司项目顺利实施。

七、备查文件目录

1.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 华星化工与绿港置业的《股权转让协议》;

3. 安徽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

安徽华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六日

安徽华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进行调整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218 证券简称:华星化工 公告编号:2009-03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调整情况

1. 公司 200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安徽华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 715 万份股票期权,对应标的股票 715 万份,占公司股本总额 16,325.4 万股的 4.38%,其中首次授予 643.5 万份,所涉及的标的股票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3.94%,预留 71.5 万份;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授予价格按原来的 36.14 元调整为 27.72 元;公司监事个人认购首期股票期权 10 万份。

二、调整的原因